

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年新增 1200 万平方米经编产业用灯箱布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6 月 27 日，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根据《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年新增 1200 万平方米经编产业用灯箱布技改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建设单位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及监测单位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组成验收小组。本次验收小组结合《验收监测报告表》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位于海宁市马桥街道丰收大道 1 号，本项目主要是经编产业用灯箱布生产，建设性质为技改，新增贴合机等生产设备，形成新增经编产业用灯箱布 1200 万平方米的生产能力，项目生产工艺包括涂层、贴合、表处、烘干等工序。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3 月，建设单位委托编制了该项目环评报告表。2020 年 4 月 9 日，报告表获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审批通过（嘉环海建（2020）58 号），项目审批产品规模为：新增年产 1200 万平方米经编产业用灯箱布。项目为技改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开工建设，12 月 11 日完成建设内容。项目调试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2 日-2024 年 7 月 11 日。该项目已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并已执行排污许可中的相关规定。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70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5.83%。

（四）验收范围

本次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验收范围为新增年产 1200 万平方米经编产业用灯箱布。

二、工程变动情况

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根据环评报告表、验收监测报告表、现场勘查及资料调研过程中发现，该项目涂层、贴合、表处、烘干废气中含有油烟，企业为更好提高废气治理效率，改进治理设施，由环评审批要求“水喷淋+高压静电”改造为“冷凝+高压静电+水喷淋”，其他建成部分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均未发生变化。

对照《纺织印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不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包括水喷淋废水以及生活污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水喷淋废水和冷却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排放；喷淋废水循环使用，定期排放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生活污水一并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投料粉尘、涂层贴合表处烘干等工序的有机废气、燃天然气废气和食堂油烟。

投料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空排放；涂层贴合表处烘干等工序有机废气经冷凝+高压静电+水喷淋处理后 20m 高空排放；燃天然气废气经低氮燃烧后 15m 高空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于屋顶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贴合机、搅拌机、风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源强为 80~85 dB（A）。项目周边无噪声敏感目标。企业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噪声污染防治：

- 1.企业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了必要的隔声措施。
- 2.企业生产设备全部置于砖混结构的车间内，同时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底座，空压机、风机等设备车间安装隔声门、窗。
- 3.设备设有专人监管，进行日常检修和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以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四）固体废物

产生的副产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含机油废抹布、手套、生活垃圾。

投料粉尘回用于生产；一般废包装材料、次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边角料委托海宁经编园万中选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收集处置；废机油、含机油废抹布、废机油桶、废包装桶委托浙江归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收集后，另行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废油、废导热油（暂未产生）委托宁波富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企业已在厂区东北角设置了标准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占地面积 20m²。基本满足 GB18597-202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相关建设要求。

企业已在厂区西南角设置了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占地面积 200m²。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在一般固废暂存区内进行分区存放，其一般固废贮存场所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五）其他

1.排污许可、在线监测及排污口规范化

2023 年 12 月 11 日完成变更（补充锅炉排放口、涂贴表处工序排放口），编号：91330481146775757T002Z。

根据相关规范及地方管理要求，本项目无需安装在线监测装置。企业各废气采样口处均已建设采样平台、规范化监测孔，废气、废水排放口均张贴规范化标志牌。

2.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已按相关要求由专人负责日常车间环境管理工作，制定“环保管理人员职责”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制度，加强监督和管理；加强天然气管道的日常检查工作，发现事故隐患，及时解决；加强生产管理，生产车间内严禁烟火；并已配备一定数量的应急物资。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喷淋废水油水分离器处理系统对COD的去除率为93.5%、对石油类的去除率为98.8%。

2.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冷凝+高压静电+水喷淋对VOCs的总平均去除效率为25.7%；对氯乙烯的去除效率为24.8%；对油烟的去除效率为74.3%，废气处理效率排第，分析主要原因为环评中核算的进口速率较高，实际进口浓度较低，最终排放浓度也远低于环评报告预测值。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浙江鸿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26日、2024年1月30日-31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运行正常。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监测结果，监测期间喷淋废水排放口、综合废水排放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期间该企业所测粉尘、VOCs、氯乙烯、染整油烟排放符合《纺织染整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表1规定的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粉尘、VOCs 无组织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标准；HCl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燃天然气锅炉烟气排放标准符合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另外，根据《长三角地区 2019-2020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和《嘉兴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的通知》（嘉政办发【2019】29 号）文件，符合改造后天然气锅炉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原则上不高于50mg/m³。VOCs无组织排放应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相关要求。食堂油烟废气排放参考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果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4. 固体废物

企业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固废外售进行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均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各项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理处置。

5. 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源。

6. 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环评批复，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144t/a、氨氮 0.015t/a、VOCs0.78t/a、SO₂0.012t/a、NO_x0.752t/a。企业实际废水排放量为 2689.2t/a、COD0.134t/a<0.144t/a、NH₃-N0.013t/a<0.015t/a、VOCs0.049t/a<0.78t/a、NO_x0.748t/a<0.752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SO₂实际监测数据小于检出限，无法进行总量核算，故不进行总量符合性分析）。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固废已妥善处置，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年新增 1200 万平方米经编产业用灯箱布技改项目环保手续完善，较好地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均能达到环评中的标准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情形，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加强企业内部环保管理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各类设施正常运行及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完善各类台账记录。

2. 进一步规范危废库建设，完善各类标牌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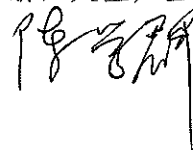
3. 根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规范要求，完善项目验收报告和竣工环保验收档案资料，做好后续验收公示等相关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人员见验收小组签到名单。



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公章）



2024 年 6 月 27

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年新增 1200 万平方米经编产业用灯箱布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姓名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浙江天星产业用布有限公司	陈大良	13957151500
验收监测单位	浙江建德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罗莹	18751131860
环评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专家	嘉兴市海盐生态环境局 陈东学	陈东学	13606732583
专家	浙江理工大学 丁磊	丁磊	13918056097
专家	浙江理工大学 汤卫新	汤卫新	13706712057